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張亞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wl9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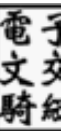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401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2576479_109D2096509-01.odt、1092576479_109D2096510-0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辦理

「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」補助案，請各校踴躍
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09年3月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245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計畫申請相關規定說明如下：

(一)單一學校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20萬元整為上限，請各校
確實依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
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」提報。

(二)依前揭作業要點第3點第1項及第4點規定，第一類補助對
象為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補助類別未含「環境與
科學教育推廣活動」。

(三)有意願申請學校，請於109年4月15日（星期三）前檢附
相關計畫一式3份，以掛號郵寄至本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



展科張亞蓉收（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
161號B1），俾利彙整轉送（送件日期以郵戳為憑，逾期
不予受理）。

三、本案補助經費經國教署複審後核定，預計於109年7月中旬
函知各校。

四、檢附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
計畫申請作業要點」及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
科學教育計畫補助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